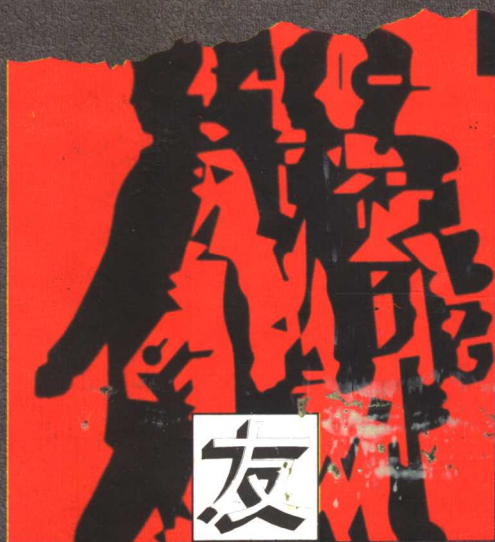


雷马克文集
天 雯 译

三

个

战



友

Erich Maria Remarque
DREI KAMARADE

国际中文版授权©Big Apple Tuttle-Mori Agency, Inc.
Copyright © 1938, Erich Maria Remarque Chinese
language publishing rights arranged with Mohrbooks
through Big Apple Tuttle-Mori Agency, Inc.
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© 1993,
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

雷 马 克 文 集
三 个 战 友
朱 雯 译

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上海市印刷十二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18.75 插页 4 字数 358,000

1995年12月第1版 1995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0,001—6,000册

ISBN 7-5327-1666-X/I·998

定价: 22.80元

第 一 章

天空象铜一般，黄橙橙的，还没有给烟囱里的烟雾所遮蔽。在工厂的屋顶背后，光线特别明亮。太阳一定正在升起来呢。我瞧了下表：八点没有到。还早这么一刻钟咧。

我还是开了大门，将汽油唧筒安放妥当。这个时辰，往往总有一两辆汽车会开来加油的。

蓦然间，我听到背后有个刺耳的、尖锐的响声——仿佛一架生锈的吊车在地底下什么地方给掀翻了似的。我纹丝不动地站着倾听。我穿过场院，走向工房，小心翼翼地开了门。

一个幽灵——在薄暗中踉踉跄跄地走着！它头上缠着一块肮脏的白布，衣裾擦了起来，让膝盖可以自由地活动；它系着一条蓝色的围裙，趿着一双厚重的拖鞋，手里挥动着一柄扫帚；它大约有九十公斤重，原来它就是我们的打杂女工玛蒂尔德·施托斯。

我站着瞧她。她以一种河马所特有的优雅仪态，在汽车散热器的行列中间一摇一晃地走着，一边还用深沉的嗓子唱着关于勇敢的骠骑兵之歌。在窗边的一条长凳上，放着两瓶科涅克白兰地，其中的一瓶差不多已经空了。昨天

晚上，这两瓶酒都是满的。我忘记把它们锁起来了。

“可是施托斯太太！”我抗议道。

歌声停止了；扫帚掉到了地板上。那缕美丽的微笑，也使消敛了。如今，可轮到我变成了幽灵啦。

“神圣的耶稣啊！”玛蒂尔德嚷道，用一双视力模糊的眼睛直瞪着我。“我还没有想到是你呢。”

“那倒没有使我奇怪。你觉得味道好吗？”

“当然很好啰。可是这真叫我羞愧死了，洛坎普先生。”她用手抹了下嘴巴。“我就是不明白——”

“瞧，玛蒂尔德，那也说得太过分了。你只是喝醉了酒——喝得酩酊大醉了，不是吗，呃？”

她费劲地平衡着身子，站在那儿眨巴着眼睛，活象一只老猫头鹰。她的神志逐渐清醒过来，便毅然地向前移动了一步。

“人毕竟是人哪，洛坎普先生。……开始我只是闻了一闻……后来，我只吸了它一口，因为——哦，你知道，我的胃向来很虚弱……后来……后来，我想，一定有个什么鬼附在我身上。不过话还得说回来，你也没有引诱一个老太婆的权利，把这些个美酒就这样子随意放着……”

我发现她这种行径，也不是第一次。每天早晨，她总要到我们这儿来，作两小时打扫工房的杂务；虽然随你把多少钱留在这儿，她从来不会挪动一下——可是一有了酒，她老远就会闻到，仿佛一只耗子老远就会闻到一片火腿似的。

我拿起两个酒瓶。“当然啰：你把招待主顾的科涅克白

兰地倒还留着……可是那种挺好的东西，克斯特尔先生自己所有的——却都给你喝光了。”

在她饱经风霜的脸上，展露出一抹苦笑。“请你信任我，洛坎普先生；我是一个鉴赏家！可是你总不会泄露出去吧，洛坎普先生？——我是一个可怜的寡妇啊。”

我摇了摇头。“这一回，我不会讲出去的，玛蒂尔德。”

她放下了衣裙。“现在我还是走了的好。要是给克斯特尔抓住了啊……”她举起双手。

我走到碗橱那边，打开了橱门。“玛蒂尔德……”

她摇摇摆摆地走将过来。我举起一个长方形的褐色酒瓶。

她抗议地举起了双手。

“那不是我，”她说，“我以名誉担保，那决不是我，洛坎普先生。我连闻都没有闻过呢！”

“你恐怕连那是什么都不知道吧，我想？”我说着，随手斟满了一杯。

“不知道？”她答道，舔着她的嘴唇。“是朗姆酒。石器时代牙买加的陈货。”

“好极了！那么喝一杯怎么样？”

“我吗？”她吓得倒退了一步。“那更不敢了，洛坎普先生！那简直是以德报怨，叫我感到惭愧难堪了。这儿，施托斯老人走来偷偷地把你所有的科涅克白兰地都喝光了，可你居然还请她喝朗姆酒！你真是一个圣人，洛坎普先生，你真是的！我还没尝到一滴这种酒啊，怕早已寿终正寝了。”

“真的是这样吗，玛蒂尔德？”我说着，便做出一种自己要喝它的样子。

“哦，那么好吧，”她急忙说道，抓住了酒杯。“机会临头，一个人总得享受一下嘛。即使连自个儿都还不知道。祝你健康！今天总不见得是你的生日吧，我想？”

“差不多，玛蒂尔德。你猜得好准。”

“不，真的不是吗？”她抓住了我的手。“祝你幸福！祝你有钱，洛坎普先生。……哦，我怎么一直在打抖哪。……我一定还要祝贺你一杯。我真是说不出来的喜欢你，倒象你是我的亲生儿子似的！”

“很好。”

我又给她斟了一杯。她咕噜一口喝干了，仍然哼着祝愿我的话，走出了工房。

我把酒瓶挪开，在桌子边坐下了。打窗子里射进来的惨白的阳光，照耀着我的双手。一种古怪的感觉，一个生日——即使那也并没有什么意义。三十年了。……我记得有一个时候，我总以为自己活不到二十岁——那个时候仿佛已经很远很远了。随后……

我从抽屉里拿出一张纸，开始推算。童年，学校——各种事情、各种遭遇的一个个难解的情结——那么遥远，另一个世界，再也不是真实的了。真实的生活，才只从一九一六年开始。那时候我刚参加军队——年纪十八岁，又消瘦又虚弱。一个混蛋的军士长，我反复练习双手撑在地上的动作，就在营房后面翻垦过的泥田里。……一天晚上，我母亲到营

房里来看我；可是她不能不等了一个小时，因为我没有按照营里的规定把士兵的个人装备整理好，被处罚擦洗厕所。她愿意帮着我干，可是那不行。于是她哭了，我也疲累得就这么坐在她身边睡熟了。

一九一七年。佛兰德斯。米滕多夫跟我在营房酒店里买了一瓶红酒。……我们想祝贺一番。可是我们就没有来得及祝贺，因为那天一大早，英国方面的炮轰已经开始了。大约中午光景，克斯特尔挂了彩；迈尔和德特斯在下午阵亡了。到了薄暮时分，当我们以为战斗在沉寂下去，正想旋开瓶塞的时候，毒气却施放过来，弥漫了我们的堑壕。我们总算来得及戴上防毒面具，可是米滕多夫的防毒面具有毛病，等他自个儿发觉，为时已经太晚了。他急忙除下来，可是还没找到一个新的防毒面具之前，他已经吞下了那么多的毒气，以致呕吐鲜血。第二天早晨他就死去，脸上青一块黑一块的。

一九一八年。那是在医院里。几天前来了一个新的护航船队。纸做的绷带。重伤的人。呻吟。低矮的手术车，整天价来来往往地滚过。约瑟夫·施托尔躺在我隔壁一张病床上。他的两条腿都已经截掉了，可是他自己还不知道。他也看不见，因为那些被褥全蒙在一个铅丝的床架上。而且他无论如何不相信，因为他仍然觉得双脚在作痛。我们房里有两个朋友在夜里死了，其中的一个，死得又慢又艰难。

一九一九年。又回家了。革命。饥馑。外面响着机关

枪。兵士打兵士。自家伙儿的人打自家伙儿的人。

一九二〇年。Putsch^①。卡尔·布勒格被枪毙。克斯特尔和伦茨给逮捕了。我母亲在医院里。癌症。

一九二一年……

我思忖了一会。不，我已经记不起来了。那一年可给漏掉啦。一九二二年，我在图林根当一名铺设铁轨的工人；一九二三年，在一家橡胶公司里担任广告部主任。那是在通货膨胀的时期。因此，有过一个时候，我居然每月收入两百万亿马克。我们往往一天要发两次工资，每一次发了工资，总要放半个小时的假，以便大家在下一次调整汇率之前，可以奔到店铺里去抢购点东西——因为汇率一经调整，货币的价值又只值一半了。

后来，又怎么样呢？那以后的几年？我把铅笔放了下来。再去追忆这些个事情，也没有什么意义。无论如何，我是再也记不起来了；一切都太杂乱啦。去年过生日的时候，我在国际咖啡馆当钢琴师。那个时候，我又遇见了克斯特尔和伦茨。而如今，我在这里 Aurewe^②——汽车修理厂，克斯特尔股份公司。伦茨和我都是所谓的“股东”，可是这个修理厂，实际上只属于克斯特尔一个人的。他原是我们的同学，后来在军队里担任我们的连长；后来他改充飞行员，后来又一度做过学生；后来又当过赛车手。……最后他才盘进了这个铺子。伦茨在南美洲流浪了几年，第一个参

① 德语，意思是：暴动。

② Aurewe：是Auto-Reparatur-Werkstatt(汽车修理厂)的简称。

加他的企业——后来我也参加了进去。

我从口袋里掏出一支纸烟。归根结蒂，我无论如何应该满足的了。我也不算生活得太坏；我有工作，我很强壮，我不容易疲劳，我也相当健康。……可是这些个事，还是不要去苦苦思索的好——至少，不要在单独一个人的时候；尤其不要在夜里。因为往事常常会突然地给撩拨起来，用一双死沉沉的眼睛，凝神瞪视。为了要排遣这样的時候，一个人总得常备这么一瓶酒咧。

大门咕咕吱吱地响着。我把写着日子的纸条撕下来，扔进了字纸篓里。大门开了，戈特弗里德·伦茨——颀长清瘦，长着一头稻草色的乱发和一个仿佛属于别人的鼻子——兀立在门框中间。

“鲍比，”他大声吼道，“你这团肥肉，站起来！把脚跟靠拢！你的长官们要跟你说话！”

“Herrgott! ①”我便站了起来。“我本来希望你不会记着的。……别装得这样神气活现的。”

“你不是唯一要照顾的人。”戈特弗里德说着，便将一个纸包放在桌子上，纸包里藏着一种琤琤作响的东西。克斯特尔跟着他也进来了。

伦茨高高地矗立在我的面前。“今儿个早晨，你碰到的第一件事是什么？”

① 德语，意思是：天哪！

我想了一想。“一个老太婆在跳舞。”

“神圣的摩西！如果你愿意这样理解，这倒是一个征兆！跟你的算命天宫图是完全符合的！我昨儿已经占过卦了。你是在人马座下诞生的——柔弱，不可靠，风中的芦苇——土星座向不佳，木星今年不利。克斯特尔和我都是 *loco farentis*^①。你知道，因此为了你最必要的防卫，首先请你接受这道护身符。这是我从一个因卡斯^②族末代直系后裔那儿弄来的。她有贵族血统，平脚；她浑身长着虱子，可是有洞察未来的天赋。‘脸色苍白的陌生人，’她跟我说道，‘这个是帝王们佩戴的；连太阳、月亮和土地的权力都在这里边，别提那些不重要的行星了。……给我一块银币去打酒，这道护身符就算是你的吧，’为了幸运的链条不至于断裂，我现在就把这个给了你。但愿它能够保全你，吓走那座不友善的木星。”他将一个系着一根纤细链条的小黑雕像，挂到我的颈脖上。“好啦。那是祛除主要的灾难的。……至于祛除日常的灾难，这儿还有这个——六瓶甜酒。奥托给的。每一滴酒液，年岁都比你大一倍呢。”

他打开纸包，一个个酒瓶在晨光中放着。它们闪出了琥珀似的光芒。“真好看，”我说，“你打哪儿弄来的，奥托？”

① 拉丁语，意思是：处于养父母的地位。

② 因卡斯：古代南美洲的一个种族，十二世纪时曾建都库斯科，逐渐扩张至智利边境，即后来的秘鲁国。该族崇拜日月星辰，于占象天文都很著名。

克斯特尔微笑着。“说来话长。可是，鲍勃，你说你有什么感觉啊？三十岁了？”

我摇了摇头。“好象是十六岁，同时又好象是五十岁。换句话说，真是无聊……”

“真是无聊！你这是什么意思啊？”伦茨反驳道。“哦，这是天下最了不起的事哪。意思是，你已经征服了时间，活了两世了！”

克斯特尔瞧着我。“让他去吧，戈特弗里德，”他随后说道。“生日对于一个人的自尊心来说，压力总是非常沉重的。尤其在大清早。过后他就会振作起来的。”

伦茨紧锁着双眉。“一个人越少想到他自个儿，他就越好。这句话，能不能给你一点安慰啊，鲍勃？”

“一点儿也不能，”我说。“一个人越好，他就越是应该多做一些。我认为那是很艰难，又是厌烦的事。”

“了不起咧！他在推究哲理了，奥托！他早已得救啦，”伦茨道。“顶坏的时辰已经过去——危机已经过去——他已经度过了生日，已经捱过了一个人无所畏惧地正视他自己，而结果发现他只是一个可怜虫的时候。……现在啊，应该用平静的心境，开始日常的工作，去替那辆陈旧的卡通拉克加油吧。”

我们一直工作到黄昏，然后洗手和更衣。

伦茨贪婪地瞅着那一排酒瓶。“开它一瓶，你说怎么样，奥托？”

“那要让鲍勃，不是让我来说了，”克斯特尔道。“你知

道，戈特弗里德，一个人送了礼，然后象榴弹炮似地尽给他暗示，那是挺不礼貌的。”

“可是让送礼的人渴死，也不见得礼貌吧，”伦茨反驳着，便旋开了瓶塞。

香味弥漫了一屋子。

“圣母啊！”戈特弗里德惊叫道。

我们大家都用鼻子嗅着。

“好得出奇，奥托！除了诗人，简直无法形容它咧。”

“跟这个阴沉的洞窟实在太不相称了，”伦茨说道。“我倒有个主意。……让咱们到乡下什么地方去吃饭，带了几瓶酒去。咱们不妨到那空旷的野外去喝它个干净。”

“好极了！”

我们把整个下午一直在修理的那辆凯迪拉克推开了，露出后面一件四个轮子的怪东西：奥托·克斯特尔的竞赛汽车——这个工场的瑰宝。

克斯特尔在一次拍卖中，买进了这辆挺便宜的头重脚轻的旧汽车。当时看见这辆汽车的一些鉴赏家，都毫不犹豫地认为这是运输陈列馆里一件挺有趣的标本。特尔维斯，一个生产现成女子服装的批发商，正巧也是一个赛车迷，他劝告奥托将这辆汽车改成一架缝纫机。可是克斯特尔并没有灰心。他把汽车拆卸下来，倒象那是一只表似的，还做了几个月的夜工。随后在一天傍晚，他就坐着这辆汽车，开到我们常去的一家酒吧间前面。特尔维斯一看见它，几乎笑倒，原来它还是那副可笑的样子。为了好玩，他就跟奥托挑

战，要他来竞赛一次。如果克斯特尔胜过了他的新赛车，他愿意拿出两百马克，反过来他只要克斯特尔输给他二十马克——赛程是十公里，他愿意让奥托先走一公里。奥托接受了打赌。可是奥托的条件更好了。他拒绝了特尔维斯的情让，并把赌注增加到一千马克，谁输谁给，公平交易。特尔维斯乐不可支，说是要不要立即把他送进疯人院去。大家都哈哈大笑，预备看看这出把戏。克斯特尔的唯一答复，便是发动他的引擎。他们马上出发，以便立见分晓。回来的时候，特尔维斯的那副神情，仿佛看见了一条大海蛇似的，他把那张支票开好，另外又开了一张。他想当场买进这辆汽车。可是克斯特尔只是向他笑着。他决不愿意跟它分手，随你出多少钱都不成。它的外表，看去非常残破，然而内里却象一根新针。为了便于日常应用，我们就把一副碰巧相称的老式得古怪的车身，装配上去；油漆已经剥落，挡泥板已经破裂，而车篷也已经是十年前的旧货了。当然啰，我们原可以把它改装得更好看一点，可是我们不愿意那样做，也有一个理由的。

“卡尔，”我们替它取了这样一个教名——卡尔，路上的幽灵。

卡尔在公路上用鼻子嗅着。

“奥托，”我说，“这儿来了一个倒楣鬼啦。”

一辆巨大的布伊克牌汽车，跟在我们背后不耐烦地按着喇叭。它迅疾地赶上了我们。于是两辆汽车，立刻就肩并

肩地急驶着了。那个驾驶员懒洋洋地睨了我们一眼。他的眼睛，傲慢地打量着破烂的卡尔。然后又转过眼去——早已把我们给忘啦。

几秒钟之后，他不能不注意到卡尔仍然在跟他肩并肩地行驶着。他稍稍坐起了一点儿，打趣地瞥了我们一眼，便踩着汽车的油门踏板。卡尔却还是没有屈服。又灵巧又敏捷，活象一匹瘦犬挨在一只猎狗的旁边奔跑，它仍然在那辆涂镍和髹漆的亮闪闪的大机车旁边保持着原来的地位。

那个人将方向盘抓得更紧。他仍然毫不怀疑地投给我们一种讥嘲的眼色。他分明已经打定主意，想让我们看看他的汽车能有多少本领。他使劲地踩着油门踏板，弄得那排气管又噗噗地吼了起来。可是也没有用。他还是抢不上去。外观丑陋，其貌不扬，卡尔照样紧钉着他。

那个人居高临下，愕然地紧瞅着我们。他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——每小时六十英里以上的速率，而居然还甩不掉我们这辆一开便嘎嘎作响的破车。他茫然地瞧着他的速度计——这东西一定是坏了。他把它打了开来。

这两辆汽车，如今并肩骤驰在一条笔直的大路上。赶了几百码之后，迎面来了一辆咕咕吱吱响着的货车。布伊克不能不落在我们后面，让它过去。及至它又驶到我们旁边的时候，却又看见一辆殡仪车在风驰电掣般过来，花圈上的缎带在临风飘舞；它又不能不让路了。这以后，一路上都没有什么阻碍。

这时，那个驾驶员已经失去了原先的傲慢；他心里恼

怒，嘴唇紧闭着，坐在那儿，向前微倾着身子——赛车的狂热控制了他，此刻他的整个生命，仿佛全靠在不让我们这匹小杂种狗赶到他前面去。

而我们这一边呢，却显然纹丝儿不动地坐在各自的座位上。在我们心目中，根本不存在什么布伊克的影子。克斯特尔的眼睛，镇静地盯视着道路；伦茨虽然极度激动，却拿出一张报纸，倒象他除了看报，便没有更好的事情可做似的。

过了几分钟，克斯特尔向我们挤挤眼睛。卡尔渐渐地减低速度，于是布伊克便慢慢地跟了上来。它那宽阔闪亮的挡泥板，竭力想超过我们。排气管里喷出一股蓝色的烟，扑到我们的脸上。一点一点地，它居然抢过我们了，——二十码——于是，不出我们所料，那个车主的脸，红彤彤、汗涔涔，可又乐呵呵的，从车窗里探将出来，露出胜利的微笑。他以为这一下总是赢定的了。

可是他还不以此为满足；他不肯放弃报复，他挥手招呼我们上前——冷漠地挥着手，俨然象是一个胜利者。

“奥托，”伦茨警告着说。

可是他不需要说话；在那一瞬间，卡尔纵跳了一下。压缩机便咕咕吱吱地响了一阵。于是那边在车窗里挥着的手，蓦然间不见了——因为卡尔已经接受了邀请；它已经赶上去了。它镇静地赶去，直到我们终于收复了失地；这时，我们才第一次注意到那位陌生人。露出一一种天真的询问神态，我们瞅着那个驾驶员，仿佛问他为什么要挥手示意。可是他

硬生生地转过脸去，让眼睛望着别处；而卡尔，这个踌躇满志的街头流浪儿，满身尘土，啪啪地摆动着挡泥板，以最高的速度驶走了。

“干得好，奥托，”伦茨跟克斯特尔说。“今儿个晚上，准会有一个人连晚饭都吃不下去呢。”

这种竞赛，也是我们不愿意改装卡尔车身的理由。只要它在公路上一露面，便会惹起别人的恼怒。跟别的汽车相比，它仿佛是一只跛足的乌鸦，而人家却是一群饥饿的猫。哪怕是最爱和平的自备汽车，打它身边经过，也会觉得激动；看见这样一辆嘎嘎作响的旧汽车，一会儿在他们前面，一会儿又在他们后面跳动，即使是最稳重的、工作勤奋而认真的中年人，也会被赛车的狂热所控制。因为谁会知道，在这个可笑的车身里，搏动着一颗赛车者的伟大的心呢？

伦茨认为卡尔还有一种教育的作用；它叫人对于创造才能应该给予适当尊敬，而这种才能往往潜藏在一个并不吸引人的外表里面。至少，伦茨是这样说的——他又说到他自个儿，说他是最后一个浪漫派。

我们开到一家小客店前面，大家便从汽车里走出来。黄昏既美丽，又宁静。新垦土地上的犁沟发出紫盈盈的亮光；田塍呈现着褐黄和焰腾腾的金色。大块云霞，如同火烈鸟一般，在苹果绿色的天空中漂浮，而在这云霞中间，挂着一弯纤细的新月。一棵榛树的桠枝，虽然还是光秃得可怜，却已充满着茁芽的希望，将黄昏和幻梦搂在它的怀抱里。一股

炸肝的香味，打小客店里散发出来。还有洋葱。我们的心花都怒放了。

伦茨随着香味走进门去。非常满意地他又走了回来。“你们应该去看看那些油煎土豆片！要是你们不快去，好东西都要被吃光了。”

正在这时候，一辆汽车嗡嗡地开了过来。我们看了一眼。原来就是那辆布伊克。它猛地刹住车，就停靠在卡尔旁边。

“投环游戏嘛！”伦茨说道。在以前，我们也曾为了同样的理由跟人家打过架的。

那个家伙跳出汽车。他个子高大，体格魁伟，身上穿着一件柔软的褐色骆驼毛大衣。他很不高兴地向卡尔瞧了半晌，随后脱下那双厚厚的黄手套，向前走着。

“你管它叫作什么啊，你那个奇妙的鬼东西？”他问克斯特尔道，克斯特尔站得顶近，他的脸活象一个醋瓶。

我们三个人都瞧着他，没有搭理。分明他把我们当作机修工，以为我们穿着星期日的盛装，偷偷地溜出来玩儿的。

“你是在跟我们说话吗？”奥托终于用一种怀疑的语气这样问道，为了要教训他应该礼貌一点。

那个家伙脸红了。“我是在问那辆汽车啊，”他粗鲁地说道，仍然跟先前一样的语气。

伦茨挺直了身子。他的大鼻子在搐动。他对于别人的礼貌，向来是特别挑剔的。可是在他开口以前，布伊克的第